

# 理论学习参考

华中科技大学  
党委宣传部

2026年4月8日 | 第3期

## 目 录

### 专题一：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

1. … 习近平：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 1
2. … 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 …………… 12

### 专题二：习近平法治思想

3. … 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发出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2025年版）》的通知 …………… 20
4. …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 22

#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习近平

## 一

我们讲宗旨，讲了很多话，但说到底还是为人民服务这句话。我们党就是为人民服务的。中央的考虑，是要为人民做事。各级干部也不能眼睛总是向上。任何事情都要向上看看，向下看看。要经常问问自己，我们是不是在忙着与党的根本宗旨毫不相关的事情？有没有一心一意在为老百姓做事情？是不是在围绕党和国家中心任务而工作？古时候讲，食君之禄，忠君之事。现在就是要服务人民。

（2012年12月29日、30日在河北省阜平县考察扶贫开发工作时的讲话）

## 二

概括起来说，好干部要做到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信念坚定，党的干部必须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真诚信仰马克思主义，矢志不渝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而奋斗，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基本要求不动摇。为民服务，党的干部必须做人民公仆，忠诚于人民，以人民忧乐为忧乐，以人民甘苦为甘苦，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勤政务实，党的干部必须勤勉敬业、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精益求精，创造出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敢于担当，党的干部必须坚持原则、认真负责，面对大是大非敢于亮剑，面对矛盾敢于迎难而上，面对危机敢于挺身而出，面对失误敢于承担责任，面对歪风邪气敢于坚决斗争。清正廉洁，党的干部必须敬畏权力、管好权力、慎用权力，守住自己的政治生命，保持拒腐蚀、永不沾的政治本色。这些说起来大家都明白，但要真正做到就不那么容易了。

（2013年6月28日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三

衡量党性强弱的根本尺子是公、私二字。有的领导干部为了捞资本、谋升迁，不惜动用人力物力财力，大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有的领导干

部任人唯亲、任人唯利，甚至搞顺我者昌、逆我者亡；有的领导干部以权谋私、贪赃枉法，为自己和小团体谋取私利，甚至到了欲壑难填、蛇欲吞象的地步，其中的动因不就是一个“私”字吗？有人说，现在不要讲“大公无私”了，因为干部的合理合法利益也要承认，应该是“大公有私”。这是一个谬论！干部合理合法的利益当然要承认，也要保障，但这同私心、私利、私欲不是同一个概念，不能混为一谈。作为党的干部，就是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就是要诚心诚意为党和人民事业奋斗，就是要讲大公无私、公私分明、先公后私、公而忘私。如果连这一点都不讲了，我们党还是中国工人阶级先锋队吗？还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先锋队吗？作为共产党员，作为党的干部，只有一心为公，事事出于公心，才能有正确的是非观、义利观、权力观、事业观，才能把群众装在心里，才能坦荡做人、谨慎用权，才能光明正大、堂堂正正。

（2013年9月23日-25日在参加河北省常委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时的讲话）

#### 四

人民是国家的主人，干部是人民的公仆。公仆公仆，一要为公，不能有私心；二要为仆，不能有官气。公仆对人民负责，天经地义。这种关系不能颠倒。任何党员、干部，只有为人民服务的责任和义务，没有当官做老爷的权力。对这个问题，我们要进一步向广大党员、干部讲清楚，而且要经常讲、反复讲。

（2014年8月27日在听取兰考县和河南省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情况汇报时的讲话）

#### 五

在县委书记这个岗位上，很多人都想干一番事业，这种想法和干劲是必须有的。我当年到了正定，看到老百姓生活比较贫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比较落后的情形，心里很着急，的确有一股激情、一种志向，想尽快改变这种面貌。但是，干事创业一定要树立正确政绩观，做到“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要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做工作自觉从人民利益出发，决不能为了树立个人形象，搞华而不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

（2015年1月12日在中央党校县委书记研修班学员座谈会上的讲话）

## 六

功成不必在我并不是消极、怠政、不作为，而是要牢固树立正确政绩观，既要做让老百姓看得见、摸得着、得实惠的实事，也要做为后人作铺垫、打基础、利长远的好事，既要做显功，也要做潜功，不计较个人功名，追求人民群众的好口碑、历史沉淀之后真正的评价。

（2018年3月8日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山东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

## 七

考核干部要经常化、制度化、全覆盖，既把功夫下在平时，全方位、多渠道了解干部，又注重了解干部在完成急难险重任务、处理复杂问题、应对重大考验中的表现，既在小事上察德辨才，更在大事上看德识才。要强化分类考核，对资源禀赋、基础水平、发展阶段、主体功能区定位不同的地区在考核内容上要区别对待。对主要领导干部和班子成员、不同岗位的领导干部也应有不同的考核要求，不能搞“上下一般粗”、“左右一个样”。“近水知鱼性，近山识鸟音。”我讲过，要近距离接触干部，看干部对重大问题的思考、对群众的感情、对待名利的态度、为人处世方式、处理复杂问题能力。干部业绩在实践，干部声名在民间。要带上“望远镜”、“显微镜”，对干部近距离接触、多角度考察；多到基层干部群众中、多在乡语口碑中了解干部，使选出来的干部组织放心、群众满意、干部服气。要把研究人和研究事结合起来，避免从抽象到抽象，凭感觉下结论。

（2018年7月3日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八

干部干事创业要树立正确政绩观，有功成不必在我的精神境界、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担当，发扬钉钉子精神，脚踏实地干。

（2019年3月1日在2019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的讲话）

## 九

要践行新时期好干部标准，不做政治麻木、办事糊涂的昏官，不做饱食终

日、无所用心的懒官，不做推诿扯皮、不思进取的庸官，不做以权谋私、蜕化变质的贪官。

（2019年7月9日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十

要树立正确政绩观，处理好稳和进、立和破、虚和实、标和本、近和远的关系，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自觉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

（2020年1月21日在云南考察时的讲话）

## 十一

中国共产党把为民办事、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把为老百姓办了多少好事实事作为检验政绩的重要标准。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清醒认识到，自己手中的权力、所处的岗位，是党和人民赋予的，是为党和人民做事用的，只能用来为民谋利。各级领导干部要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不慕虚荣，不务虚功，不图虚名，切实做到为官一任、造福一方。

（2020年5月22日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

## 十二

各地区要根据自身条件和可能，既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又抓住短板弱项来重点推进，不能脱离实际硬干，更不要为了出政绩不顾条件什么都想干，最后什么也干不成。

（2021年1月28日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七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 十三

共产党的干部要坚持当“老百姓的官”，把自己也当成老百姓，不要做官当老爷，在这一点上，年轻干部从一开始就要想清楚，而且要终身牢记。年轻干部无论是立身处世还是从政干事，首先要解决好“我是谁、为了谁、依靠谁”的问题，不断追求“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精神境界。

（2021年3月1日在2021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

部培训班开班式上的讲话)

#### 十四

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大敌。要从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抓起，树立正确政绩观，尊重客观实际和群众需求，强化系统思维和科学谋划，多做为民造福的实事好事，杜绝装样子、搞花架子、盲目铺摊子。要落实干部考核、工作检查相关制度，科学评价干部政绩，促进干部更好担当作为。

(2022年1月18日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的讲话)

#### 十五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只有党性坚强、摒弃私心杂念，才能保证政绩观不出偏差。现在，一些领导干部做事动机并不那么纯正，把干事和个人名利捆绑在一起。有的为了获取升迁资本，重显绩轻潜绩、重面子轻里子，好大喜功、急功近利。有的为了迎合上级、讨领导欢心，热衷于打造领导“可视范围”内的项目工程，不怕群众不满意、就怕领导不注意。有的为了给自己留名、替自己立碑，喜欢“做秀”而不是“做事”，热衷于“造势一时”而不是“造福一方”。有的有了一点成绩，就伸手向组织要回报，如果三五年没有动静就觉得组织上亏待了他。大家一定要牢记创造业绩的目的是为人民谋利益，真正把心思和精力放在为党和人民干事创业上。

共产党人必须牢记，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我们谋划推进工作，一定要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把好事事实事做到群众心坎上。什么是好事实事，要从群众切身需要来考量，不能主观臆断，不能简单化、片面化。当年，我在地方工作时，针对一些干部片面追求经济增长而忽视群众实际需求的情况专门强调：必须明确好事实事的概念，扶持经济发展，帮助群众富裕起来是好事实事；弘扬社会正气，打击“害群之马”，丰富群众业余生活，创造良好社会环境，也是好事实事；解决群众衣食住行之苦、生老病死之需，是好事实事；甚至远处僻土深山的群众买不到灯泡、肥皂之类针头线脑的小事，

得到我们的关心解决，也是好事实事。我就是要告诉大家：哪里有人民需要，哪里就能做出好事实事，哪里就能创造业绩；业绩好不好，要看群众实际感受，由群众来评判。当时我还强调：有些事情是不是好事实事，不能只看群众眼前的需求，还要看是否会有后遗症，是否会“解决一个问题，留下十个遗憾”。我讲的这些观点，现在也是适用的。

（2022年3月1日在2022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的讲话）

## 十六

完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引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推动干部能上能下、能进能出，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良好局面。

（2022年10月16日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 十七

任何时候我们都不能走那种急就章、竭泽而渔、唯GDP的道路。这就是为什么要树牢新发展理念。树立正确的政绩观也就在这里，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

（2023年3月5日在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

## 十八

各级领导班子要牢记党和人民嘱托，发扬“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精神，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对已有的部署和规划，只要是科学的、切合新的实践要求的、符合人民群众愿望的，就要坚持，一茬接着一茬干，防止换届后容易出现的政绩冲动、盲目蛮干、大干快上以及“换赛道”、“留痕迹”等现象。

（2023年4月3日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十九

树牢造福人民的政绩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高质量发展，

不搞贪大求洋、盲目蛮干、哗众取宠；坚持出实招求实效，不搞华而不实、投机取巧、数据造假；坚持打基础利长远，不搞急功近利、竭泽而渔、劳民伤财。

（2023年7月7日在江苏考察时的讲话）

## 二十

领导干部要树牢造福人民的政绩观。我们共产党人干事业、创政绩，为的是造福人民，不是为了个人升迁得失。中央政治局的同志要带头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高质量发展，反对贪大求洋、盲目蛮干；坚持出实招求实效，反对华而不实、数据造假；坚持打基础利长远，反对竭泽而渔、劳民伤财。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成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要完善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绩考核评价办法，发挥好指挥棒作用，推动各级领导班子认真践行正确政绩观，切实形成正确工作导向。

（2023年12月21日、22日在中央政治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上的讲话）

## 二十一

衡量干部业绩好不好，关键要看老百姓口碑好不好。各级领导干部要向谷文昌同志学习，树牢正确政绩观，为官一任、造福一方，真抓实干、久久为功，把丰碑立在人民群众心中。

（2024年10月15日在福建考察时的讲话）

## 二十二

着力纠治政绩观偏差。完善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和干部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对违规招商引资、搞地方保护、新官不理旧账等行为，及时批评纠正，对性质恶劣的严肃追究责任。

（2025年7月1日在二十届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上的讲话）

## 二十三

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政绩既体现在抓发展上，也体现在惠民生、保稳定上；既体现在即期见效的显绩上，也体现在打基础、增后劲、利长远的潜

绩上；既体现在解决现实矛盾上，也体现在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上。要教育引导各级领导干部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自觉按规律办事，不在追求政绩上搞急功近利、弄虚作假、盲目蛮干那一套，杜绝新官不理旧账和“形象工程”、“政绩工程”。要完善差异化考核评价体系，提高考核的针对性和科学性，让考核指挥棒真正管用。当前，正在按照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建议》编制国家和地方“十五五”规划及专项规划。要加强统筹，精简优化交叉重复、缺乏实效的规划编制任务，防止规划过多过滥。所有规划都要实事求是，追求实实在在、没有水分的增长，推动高质量、可持续的发展。对于脱离实际急躁冒进、层层加码、乱铺摊子的，要严肃问责。

（2025年12月10日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二十四

各级领导干部要从实现党的使命任务出发，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看自己的思想和行动有没有偏离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有没有背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有没有游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没有脱离国情和本地区本部门实际，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精神境界，心无旁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2026年1月12日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讲话）

## 二十五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政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关乎立党为公、执政为民。正确政绩观要求我们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通过科学决策和实干苦干，创造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真正造福人民、得到群众公认的业绩。错误政绩观则是从个人或小团体利益出发，心浮气躁、急功近利、弄虚作假、盲目蛮干，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留下包袱和隐患，引起人民群众强烈不满。

（2026年1月20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

## 二十六

要引导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自觉在追求政绩上杜绝标新立异、好大喜功、花拳绣腿、劳民伤财、新官不理旧账那一套。同时，要完善差异化考核评价体系，提高考评针对性和科学性，防止出现“数字出官、官出数字”的恶性循环。

（2026年1月20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

## 二十七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讲了多年、抓了多年，取得一些成效。但从巡视、督查和查办案件的情况看，政绩观方面仍然存在不少突出问题，需要长期不断地抓。

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地方各级领导班子将陆续换届，通过学习教育推动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十分重要，很有必要。

《关于在全党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通知》，对学习教育的目标要求、工作安排、组织领导等作了明确部署。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要在党中央领导下，抓好统筹协调，精心组织实施，督促各级党组织把学习教育作为今年党的建设的重要任务，确保取得实效。

第一，认认真真、扎扎实实提高思想认识。我们党是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党，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党，只有不断以良好政绩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造福人民，才能践行好党的宗旨，也才能完成好党的历史使命。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反复强调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要把这个要求一级一级落实下去，没有正确政绩观是做不到的。

大量事实表明，政绩观偏差和错位，会浪费资源、助长形式主义、滋生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最终劳民伤财，破坏党群干群关系，影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在人民群众心目中的形象，如果放任下去，就会动摇党的执政根基，危害十分严重。

全党同志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从理论上和实践上深刻认识政绩观对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重要性，特别是要对照正反两方面典型，深刻汲取经验教训，

提高党性觉悟，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增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第二，认认真真、扎扎实实整改突出问题。要把正确政绩观树起来、践行好，必须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切实解决政绩观突出问题。这次学习教育，要紧扣贯彻“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总要求，一体推进学查改，把问题查清、找准，精准务实抓整改。要列出问题清单，对标对表、精准画像，能改即改、立行立改，对历史形成、一时难以完全解决的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计划和方案，盯住不放，锲而不舍整改到位。

摆问题、查根源、拿处方，要上下联动。要从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抓起、改起，主要领导干部要带好头、作表率，一级做给一级看、一级带着一级改。要坚持实事求是，是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有多少问题就解决多少问题、问题该用什么方法解决就用什么方法解决，不能笼而统之提要求、“一锅煮”。

解决问题必须下真功、使实劲，不能虚以应对走过场。要见事见人、责任到人，敢于动真碰硬，坚持抓典型抓现行抓通报，对发现的违规违纪违法问题及时通报、查处，并加强警示教育和以案促改。

第三，认认真真、扎扎实实立好制度规矩。政绩观问题，与权力任性滥用关联度很高，必须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要从这次学习教育查改的问题中发现制度漏洞、短板、弱项，切实把制度规矩补齐立好，把什么能干、什么不能干、为了谁干、应当怎样干搞得清清楚楚，并且配套完善问责办法，让制度硬起来，充分发挥引导激励、规范约束作用。考察干部，要看是不是老老实实践行正确政绩观，把既有能力又忠诚老实的人用起来，对投机取巧、四面圆滑、八面玲珑的人决不能用。

领导职位越高，政绩观出问题所产生的危害越大。要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完善领导班子议事决策规则，防止和克服新官不理旧账、急功近利、弄虚作假、盲目蛮干、违背群众意愿不切实际决策、搞“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政策规划“翻烧饼”、违规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等问题。要加强对“一把手”的监督，防止“一把手”任性用权、搞朝令夕改。要完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

发挥好考核“指挥棒”作用。

要用好正反两方面典型。正面典型要找准，经得起检验，加强宣传，不要刻意包装。反面典型要区分不同层面和类别，梳理存在的问题和表现，有针对性加以分析，真正发挥警示作用。

（2026年2月5日关于在全党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指示）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12年12月至2026年2月期间有关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重要论述的节录。

（来源：《求是》2026/07）

# 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

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校（院）务委员会

“治国有常，而利民为本”。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树牢造福人民的政绩观发表一系列重要论述，指出中国共产党把为民办事、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强调哪里有人民需要，哪里就能做出好事实事，哪里就能创造业绩，深刻阐明为什么人的问题是政绩观的首要问题，为广大干部践行根本宗旨、积极干事创业提供了根本遵循。历史丰碑为人民铸就，时代华章因人民书写。“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现代化不仅要看纸面上的指标数据，更要看人民的幸福安康，要让老百姓的笑容更多、心里更暖。只有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矢志为民造福，才能兑现党对人民的庄严承诺，推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行稳致远。

—

共产党人干事业、创政绩，为的是造福人民。坚持人民至上是中国共产党百余年来奋斗的一条重要历史经验。在推进中华民族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历史进程中，我们党始终与人民生死相依、同甘共苦，展现了人民公仆、时代先锋、民族脊梁的使命担当。

党自成立初期，就领导安源路矿工人大罢工等工人运动，致力维护工人权利。中央苏区时期，党带领广大农民打土豪、分田地，实行耕者有其田。毛泽东同志强调“应该深刻地注意群众生活的问题”，“从土地、劳动问题，到柴米油盐问题……一切这些群众生活上的问题，都应该把它提到自己的议事日程上”。在毛泽东等领导同志带动下，中央苏区普遍实行“星期六义务劳动”制度，朱德、周恩来等带头为红军家属砍柴、挑水、犁田，带动苏区形成关心群众的浓厚氛围。延安时期，毛泽东同志发表《为人民服务》的讲演，强调“我们这个队伍完全是为着解放人民的，是彻底地为人民的利益工作的”。毛泽东同志还批评“只知向人民要这样那样的东西”的现象，强调“我们的第一个方面的工作并不是向人民要东西，而是给人民以东西”。党的七大将“全心全意

为人民服务”写入党章，确立为党的根本宗旨。党领导人民经过长期浴血奋战，使广大劳动人民彻底结束了被极少数剥削者统治的历史。

新中国成立前后，我们党成功打赢“银元之战”、“米棉之战”，遏制了物价飞涨，维护了人民生活、社会安定。在旧中国留下的一穷二白基础上，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创造性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推进社会主义建设，实现了中华民族有史以来最为广泛而深刻的社会变革，特别是经过实施几个五年计划，建立起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作出把党和国家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成功开创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一历史时期，党领导人民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推动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实现了从生产力相对落后的状况到经济总量跃居世界第二的历史性突破，实现了人民生活从温饱不足到总体小康、奔向全面小康的历史性跨越。

1944年9月，毛泽东同志在中共中央警备团追悼张思德的会上发表《为人民服务》讲演，指出“为人民利益而死，就比泰山还重”。从“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到“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的时代要求，中国共产党人为民初心始终如一。

只有心怀对人民的深情大爱，才能不断创造新的伟业。进入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鲜明指出，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强调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领导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过程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注重保障和改善民生。经过不懈奋斗，我国实现近1亿人口摆脱贫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教育体系、社会保障体系、医疗卫生体系、城市住房保障体系，人民生活显著改善。各级教育普及程度达到或超过中高收入国家平均水平，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超10.7亿人，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巩固在95%，人均预期寿命超79岁，每年城镇新增就业1200万人以上，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4.34万元，中等收入群体超过4亿人，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史册无言存大义，汗青有痕耀古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家事国事天下事，让人民过上幸福生活是头等大事。”我们党服务和造福人民的生动实践，充分证明了党的理论就是一切为了人民的理论、党的路线就是一切为了人民的路线、党的事业就是一切为了人民的事业。

## 二

人民立场是中国共产党的根本政治立场，为民造福是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的一切工作都是为老百姓利益着想。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是践行党的根本宗旨、夯实党的执政根基的重要举措，要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解决好“我是谁、为了谁、依靠谁”的问题，不断追求“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精神境界。

坚持人民至上体现了中国共产党的性质宗旨。中国共产党是马克思主义政党，除了工人阶级和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没有自己特殊的利益。1943年8月，毛泽东同志在中央党校第二部开学典礼上指出，“剥削阶级的‘爱民’同爱牛差不多。我们不同，我们自己就是人民的一部分”，强调“领导权不是向人索要来的，更不是强迫就能实现的，而是要在实际利益上、在群众的政治经验上，使群众懂得哪一个党好，跟哪一个党走他们才有出路”。党所着眼和服务的，是人民的整体利益、根本利益、长远利益。一直以来，我们党正是因为坚持人民至上，保持了立党为公的本色，才得到广大人民的拥护和支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不是抽象的符号，而是一个一个具体的人的集合，每个人都有血有肉、有情感、有爱恨、有梦想”。中国共产党秉持的人民观是具体和真实的，强调人民福祉必须可感可及，集中呈现在政绩观上，只有不断以良好政绩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造福人民，才能践行好党的宗旨。

为人民谋幸福是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中国共产党为人民而生、因人民而兴。以百姓心为心，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是党的初心，也是党的恒心。党一经诞生，心中就时刻装着老百姓，把坚持人民利益高于一切鲜明地写在自己的旗帜上。100多年来，穿越革命、建设、改革洪流，无论经历多少曲折坎坷，我们党始终同人民站在一起、想在一起、干在一起，为人民谋幸福

的初心已深深融入党的基因血脉，成为党独特的政治优势和精神特质。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动情地将人民群众比喻为天地、父母、老师、江山，强调中国共产党是人民的党，是为人民服务的党，共产党当家就是要为老百姓办事，把老百姓的事情办好；共产党打江山、守江山，守的是人民的心，为的是让人民过上好日子。必须保持对人民的赤子之心，与人民风雨同舟，想人民之所想，行人民之所嘱，不断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变为现实。

能否为人民出政绩是衡量政绩观最核心的尺度。政绩观是领导干部对为谁创造政绩、创造什么样的政绩、怎样创造政绩等问题的根本看法。解决好为谁创造政绩的认识问题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要扣好的“第一粒扣子”，也是一个对干事创业具有方向性、根本性、基础性的大问题。我们党的权力来自人民，只能用于为人民造福。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都必须心中想着群众，牢记民心是最大的政治，做到老百姓关心什么、期盼什么，就要抓住什么、推进什么。任何乱作为、不作为、不敢为、不善为的问题都会侵蚀党的执政根基。同时，人民是决定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根本力量，也是党的工作的最高裁决者和最终评判者。“人视水见形，视民知治不。”衡量业绩好不好，关键看老百姓的口碑。兰考人民把泡桐称为“焦桐”，东山群众叫木麻黄为“谷树”，就是因为当年焦裕禄、谷文昌同志为官一任、造福一方，把工作做到了百姓心坎上。时代是出卷人，我们是答卷人，人民是阅卷人。只有把人民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衡量一切工作得失的根本标准，闻过则喜、知耻后勇，不断用正确的政绩观改造主观世界，才能确保发展方向不偏离、工作重心不偏移，使我们党永远赢得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拥护。

### 三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处于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从国际看，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大国博弈更加复杂激烈，外部环境的不确定、不稳定性上升。从国内看，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新旧动能转换任务艰巨，就业和居民收入增长压力较大，民生保障存在短板弱项，人口结构变化给经济发展、社会治理等

提出新课题。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擘画了未来五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明确提出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要求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畅通社会流动渠道，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宏伟蓝图不会轻松实现，前进道路必然风雨兼程，各级领导干部必须进一步增强信心、锐意进取、担当作为，不断创造利国利民的政绩。

一分部署，九分落实，干部要首先进入“状态”。与形势任务要求和人民群众期待相比，一些干部在思想上、行动上还有不小差距。有的顾虑“洗碗越多，摔碗越多”，信奉“多栽花少种刺，遇到困难不伸手”，只想当官不想干事、只想揽权不想担责、只想出彩不想出力；有的热衷搞“自我设计”，急功近利，处心积虑捞资本、谋升迁；有的遇到矛盾困难绕着走、为民服务不尽力；有的大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违规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有的贪大求洋、盲目蛮干，出手就想抱个“金娃娃”；有的弄虚作假、敷衍应付，甚至产生“最忙五人组”的荒唐现象；等等。这些都背离了共产党人的理想信念和价值追求，严重损害人民利益，抹黑了党的形象。还有的干部得了“换届综合征”，临近换届等待观望不作为，换届之后政策规划“翻烧饼”，“新官不理旧账”，对历史包袱“击鼓传花”。凡此种种，除了有干部能力素质欠缺的因素，究其根本，主要是政绩观出现偏差和错位，背离了为人民出政绩的根本要求，没有摆正始与终、短与长、显与隐、易与难、局部与全局的关系。要通过深入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推动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真正做到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

“政之所兴在顺民心，政之所废在逆民心。”党的一切工作，必须以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为最高标准。检验我们一切工作的成效，最终都要看人民是否真正得到了实惠，人民生活是否真正得到了改善，人民权益是否真正得到了保障。这就要求我们树牢造福人民的政绩观，制定经济发展政策要同步嵌入改善民生的要求，制定民生政策要同步考虑促进经济发展的效应，实现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在实际工作中，要多做一些雪中送炭的事，真正走进千家万户、切

实厘清千头万绪，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难事办妥，把丰碑立在人民心中。要牢记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大，在统筹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高灵活就业人员等群体参保率、着力稳定房地产市场、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等方面更好回应群众关切，事不避难、义不逃责，着力解决好老百姓的操心事、烦心事，努力让人民群众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 四

新征程上，领导干部不仅要有担当的宽肩膀，还要有成事的真本领。只有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掌握运用科学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才能真正做到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

锤炼坚强过硬的党性。党性纯方能政绩正。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政绩观方面存在的种种问题，根上是背离了党性，丢掉了宗旨，是私心杂念在作怪。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衡量党性强弱的根本尺子是公、私二字”，“只有党性坚强、摒弃私心杂念，才能保证政绩观不出偏差”。领导干部不论在什么地方、在哪个岗位上工作，都要站稳党性立场，牢记创造业绩的目的是为人民谋利益。锤炼党性是一场没有终点的马拉松，是领导干部一生的必修课。要把政治修养摆在党性修养的首位，清醒认识党的政治属性、政治使命、政治目标、政治追求，不断提升政治能力。政治上的坚定源于理论上的清醒，要持续加强理论学习，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增进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在持续的理论滋养中锻造政治品格。党性是否坚强过硬，不仅要看怎么说，更要看怎么做，要持续强化实践锻炼，将坚强党性转化为推动工作的过硬本领，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赤诚忠心谋事创业、攻坚克难。

新时代以来，我国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不断取得新进展，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提高科学决策的水平。做到科学决策不仅要站稳政治立场、坚守为民初心，

还要有系统思维、战略眼光。要注重编制好关系国计民生的发展规划。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规划科学是最大的效益，规划失误是最大的浪费，规划折腾是最大的忌讳。这就要求我们找准本地区本部门在大局中的战略定位，努力提高决策适配度，做到人民有所呼，决策有所应。重大决策一定要识民情、接地气，没有调查研究就没有发言权，必须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总书记在浙江工作期间领导制定的“八八战略”，就是通过扎实调研作出科学决策的生动教材。只有力戒新官上任“三把火”、违背群众意愿不切实际决策等现象，扑下身子摸清情况，才能使党和政府的政策主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的检验。

涵养长期主义的定力。政贵有恒，治须有常。办好老百姓的事要有战略定力和历史耐心。像“三北”防护林、青藏铁路这样的工程，都是靠几代人接续奋斗，才创造了一个个惠及人民的人间奇迹。山西右玉地处毛乌素沙漠天然风口地带，曾是一片风沙成患的不毛之地，历任县委一届接着一届干，坚持不懈治沙造林，最终将这里建成“塞上绿洲”，生动诠释了什么叫“一张蓝图绘到底”。领导干部要为大公、守大义、求大我，拿出功成不必在我的精神境界、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担当，努力为国家发展大局和人民长远利益尽好责。

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列宁曾指出，“在人民群众中，我们毕竟是沧海一粟，只有我们正确地表达人民的想法，我们才能管理。否则共产党就不能率领无产阶级，而无产阶级就不能率领群众，整个机器就要散架”。2020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发表重要讲话，勉励干部特别是年轻干部要提高包括群众工作能力在内的“七种能力”。共产党人为民造福必须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自觉做党的光荣传统的忠实传人。要“把屁股端端地坐在老百姓的这一面”，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贯彻好《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工作条例》，落实好“四下基层”等制度，走好网上群众路线，重视信访这个“送上门来的群众工作”，把老百姓的小事当成自己的大事，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以优良作风振奋精神、激发斗志、树

立形象、赢得民心。

人民是党的生命之根、执政之基、力量之源。新征程是新的长征，广大党员、干部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强化使命意识和奋斗意志，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自觉把心思和精力集中到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上，不断跨越前进路上新的“娄山关”和“腊子口”，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积极贡献力量。

（来源：《求是》 2026/07）

# 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发出 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2025 年版）》的通知

新华社北京 2025 年 11 月 18 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发出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2025 年版）》的通知。全文如下：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全局和战略高度定位法治、布局法治、厉行法治，坚持把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同中国法治建设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相结合，创造性提出了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形成了习近平法治思想。2020 年 11 月召开的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确立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中的指导地位，这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进程中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的大事。习近平法治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时代化的最新成果，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重大创新发展，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根据党中央统一部署，为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引向深入，中央宣传部、中央依法治国办组织对 2021 年出版的《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进行修订，编写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2025 年版）》（以下简称《纲要（2025 年版）》）。《纲要（2025 年版）》全面反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法治领域的原创性贡献，系统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基本精神、基本内容、基本要求，充分反映这一思想的最新发展，为广大干部群众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提供了权威辅助读物。

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组织党员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实践要求，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努力掌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不断深化认识，全面理解把握。要推动把

《纲要（2025年版）》作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干部培训、党员学习的重要内容。各级法治工作部门要结合工作实际组织好本系统党员干部的学习。要坚持全面系统学、及时跟进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更加自觉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分析、解决实际问题，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的生动实践。

要通过广泛的学习宣传阐释工作，引导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砥砺奋进、攻坚克难，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不断开创新时代新征程全面依法治国新局面，为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

（来源：新华网 2025-11-18）

#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陈文清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在法治领域坚持“两个结合”的光辉典范，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新境界，开创了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新局面，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2025年11月17日至18日，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聚焦建设更加完善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更高水平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更加注重法治与改革、发展、稳定相协同，更加注重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全面推进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有力法治保障。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赵乐际同志出席会议并讲话，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丁薛祥同志出席会议并传达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在中国式现代化的新征程上，我们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学好用好《习近平法治文选》第一卷、《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2025年版)》，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工作条例》，合力开创法治中国建设新局面。

## 深入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科学理论体系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在新时代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实践中产生的伟大思想。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全局和战略高度定位法治、布局法治、厉行法治，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2014年，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专题研究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这是我们党的历史上第一次专题研究、专门部署全面依法治国工作的中央全会。2017年，党的十九大把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写入“十四个坚持”基本方略。2018年，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决定组建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同年，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

正式成立。2020年，召开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正式确立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中的指导地位。2022年，党的二十大报告用专章部署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这在党的代表大会上是第一次。2024年，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将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明确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原则，要求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2025年，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对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作了部署。在这一伟大历史进程中，习近平总书记以马克思主义政治家、思想家、战略家的深刻洞察力和理论创造力，创造性地提出了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一系列具有原创性、标志性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形成了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主要创立者，对这一思想的形成和发展发挥了决定性作用、作出了决定性贡献。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一个内涵丰富、博大精深、不断发展的科学理论体系。经党中央批准，近日出版的《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2025年版)》把“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作为习近平法治思想核心要义的“第十二个坚持”，把“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发展为“坚持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充分体现了习近平法治思想丰富发展的新成果。习近平法治思想鲜明提出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保证；鲜明提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立场；鲜明提出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正确道路；鲜明提出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首要任务；鲜明提出坚持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时代使命；鲜明提出坚持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总抓手；鲜明提出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工作布局；鲜明提出坚持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环节；鲜明提出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迫切任务；鲜明提出坚持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性保障；鲜明提出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

“关键少数”，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关键所在；鲜明提出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内在要求。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必须把握理论体系、掌握精神实质，时时处处用“十二个坚持”对照、审视工作，做到了然于胸、融会贯通。

### 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理论贡献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在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上取得的最重要成就，就是形成了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把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同中国法治建设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相结合，具有鲜明的理论创新特质、时代特征和民族特色。我们要从历史长河、全球视野、哲学角度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不断增强贯彻落实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习近平法治思想深深植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守马克思主义这个“魂脉”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这个“根脉”，是“两个结合”的重大成果。自古以来，我国形成了世界法制史上独树一帜的中华法系，积淀了深厚的法律文化，对此我们要有充分的历史自信、文化自信。中华法系源于春秋战国的社会革新，形成于秦统一后的政治完善、社会发展，后经两汉魏晋南北朝不断深化，至隋唐时期逐步成熟臻于定形。中国古代法制源远流长，习近平总书记运用马克思主义历史观和方法论，深刻把握历史发展规律，从博大精深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智慧和营养，使社会主义法治的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浑然一体，极富历史厚重感、极具文化传承性。先秦时期形成的民本思想，强调“民惟邦本、本固邦宁”，与“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理念相契合；秦朝强调“缘法而治”，改变“刑不上大夫”的传统，与“推进严格执法”“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等理念相契合；汉朝强调“德主刑辅”，注重礼法并用，与“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理念相契合；唐朝强调“良法善治”，法律注重宽简持平和慎刑慎杀，与“推进科学立法、公正司法”理念相契合；宋朝改革和变法的成败得失，对我们今天处理好改革和法治的关系带来很多思考。我们要挖掘和传承中华法律文化精华，推动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让中华法治文明在当代世界焕发新的光彩。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党领导法治建设丰富实践和宝贵经验的科学总结。习近平法治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同中国法治建设具体实际相结合的重大成果，是我们党法治探索实践的总结升华。过去的一百多年，党领导人民追求法治、探索法治、建设法治、推进法治，从新民主主义革命浴血奋战中发端起源、持续探索，到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革故鼎新、体系初成，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恢复重建、加快完善，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中守正创新、铸就辉煌，谱写了人类法治文明发展史上的壮丽篇章。2012年，党的十八大首次提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以及“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的“法治十六字方针”，实现了从“依法治国”到“全面依法治国”的历史性飞跃。习近平法治思想对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经验进行提炼升华、科学总结，以新的视野、新的认识赋予其时代内涵，同我们党长期形成的法治理论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标志着我们党对共产党依法执政规律、社会主义法治建设规律和人类社会法治文明发展规律的认识达到新高度。

习近平法治思想与资本主义法治理论有着本质区别。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在理论上有许多重大突破，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时代化的最新成果。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实质是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资本主义法治理论的实质是坚持资本主义法治道路，两者有着根本区别。突出表现为：阶级本质不同，我国法治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法治，是为广大人民群众服务的，资本主义法治从根本上是为资产阶级政党政治服务的，是为资产阶级利益服务的；组织形态不同，我国法治是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资本主义法治强调所谓“司法独立”；历史传统不同，我国法治的两个源头是主张德治的儒家和主张法治的法家，资本主义法治的两大历史传统是古希腊的古典民主传统和古罗马的罗马法传统；发展依据不同，我国法治的发展是基于人民的需要，资本主义法治的变动多是党争的结果；国际治理理念不同，我国法治植根于“和而不同”的中华文化，致力于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资本主义法治标榜自由人权、“普世价值”，但实质上是侵略主义、霸权主张。我们要坚持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本质

上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在法治领域的具体体现，我们要建设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本质上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法律表现形式，对此我们要有充分的道路自信、制度自信。

### 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强大实践伟力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科学指引下，新时代成为我们党对法治建设重视程度最高、推进力度最大、实际成效最好的时期，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越走越宽广，为成功续写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新篇章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

强化了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习近平法治思想破除了“西方法治中心主义”，从政治上抓住了党和法、党的领导和依法治国关系的本质要害，有力澄清了实践中各种模糊、片面和错误认识，起到了正本清源的作用。建立了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的体制机制，坚持完善了党管政法工作制度，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更加坚强有力。

基本形成了全面依法治国总体格局。习近平总书记把全面依法治国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予以有力推进，确立了全面依法治国系统整体推进的工作格局。在法治中国建设系统工程中，强调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制定实施“一规划两纲要”，对深化全面依法治国实践起到了纲举目张作用；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总体框架下，强调统筹推进法律规范体系、法治实施体系、法治监督体系、法治保障体系和党内法规体系建设；在全面依法治国的工作环节中，强调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把握我国法治建设各领域各方面工作的内在联系，实现了对全面依法治国的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整体性推进。

持续完善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完善立法体制，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统筹推进立改废释纂，颁布民法典，制定香港特别

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国家和社会生活各方面总体实现了有法可依。我国有现行有效法律 310 部、行政法规 609 部、地方性法规 1.4 万余件。党内法规体系建设取得重大成就，充分彰显了依规治党的强大政治保障功能。

有力保障了社会大局稳定。制定实施党委(党组)国家安全责任制、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规定，依法打击突出违法犯罪活动，深入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深入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充分运用法律手段化解矛盾纠纷。经过不懈努力，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最安全的国家之一，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连续 5 年保持在 98% 以上。我国是刑事犯罪率最低的国家之一，是世界上命案发案率最低、破案率最高的国家之一，是持枪犯罪最少的国家之一，平安中国，举世公认。

有效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司法责任制改革不断深化，法院、检察院 85% 的人力资源集中到了办案一线。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立案难、执行难等问题，“有案必立”取得重大突破。2024 年，全国公安机关共立刑事案件 334 万件，全国检察机关办理各类案件 410 万件，全国法院收案 4602 万件，法官人均结案 354 件。全国两会上，“两高”报告赞成率连续 3 年创历史新高。构建阳光司法机制，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裁判文书公开网，以公开促公正、以透明保廉洁。实施“八五”普法规划，人民群众法治意识不断增强。

推动开辟了涉外法治工作新局面。党中央加快涉外法治工作布局，打出一套涉外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和法律服务的“组合拳”。我国已有 50 余部专门涉外法律，160 余部法律含涉外条款，有 120 余件专门涉外行政法规。制定实施国际刑事司法协助法，加强对外执法安全合作，有效服务对外开放新格局。完善涉外审判体制机制，设立国际商事法庭，健全诉讼、仲裁、调解有效衔接的“一站式”国际商事争端解决机制，打造争端解决“优选地”。涉外法律服务供给不断加强，我国律所已在 37 个国家和地区设立 207 家分支机构，涉外律师总数达到 1.2 万多人。

进一步加强了法治工作队伍建设。推动实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培训全覆盖，持续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阐释，推动进教材、进

课堂、进头脑。司法人员分类管理改革顺利推进，法官、检察官具有法学专业本科以上学历的人员超过 95%，司法队伍素质明显提升。扎实开展执法司法专项检查，狠抓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执行，全面推进正风肃纪反腐。办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法学教育体系，每年培养输送 10 万余名法治专门人才。

这些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科学指引。我们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在实践中形成更多生动成果。

### 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贯彻走深走实

法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形势越是复杂，任务越是繁重，越是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统领，毫不动摇坚持党的领导，毫不动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毫不动摇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全面推进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努力建设更加完善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更高水平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善于通过科学立法解决新问题。良法是善治之前提。要立足政法机关职能，加强新就业群体权益保护、无人驾驶、低空经济、人工智能、虚拟货币、数据权属等问题的立法研究，推动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规范体系。要健全人民群众诉求强烈事项的立法快速响应机制，积极推进“小快灵”“小切口”式立法修法，通过制定司法解释、部门规章等解决新问题。要推动建设全国统一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信息平台，健全党内法规同国家法律衔接机制，做好法规规章备案审查工作，提高立法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维护国家法治统一。

善于通过严格执法解决现实问题。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要坚决推进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严密防范和坚决打击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宗教

极端活动，有力遏制和打击敌对势力的分裂、渗透、破坏活动。要依法惩处电信网络诈骗、拐卖人口等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犯罪活动，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有力震慑犯罪、保护人民。要依法惩处非法集资、金融诈骗、侵犯知识产权等经济犯罪，依法惩处招投标领域违法犯罪，强化对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执法司法规制，依法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要健全执法细则和实战指引，推进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完善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制度。要完善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双向衔接制度，加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建设，做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善于通过公正司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公正是司法的灵魂和生命。要坚守司法为民，坚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坚守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罪刑法定、罪责刑相适应等法治原则，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要坚持立案登记制不动摇，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要坚持司法公开不动摇，在实践中不断规范完善。要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科学把握“宽”和“严”的辩证关系，充分考虑犯罪行为的社会危害性，注重人民群众的实际感受。要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建立科学完备的法院、检察院内部监督管理体系，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确保司法各环节全过程在有效制约监督下运行。

善于通过全民守法夯实法治根基。全民守法是依法治国的长期基础性工程。要落实法治宣传教育法，进一步完善法治宣传教育机制，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建立健全公民终身法治教育制度，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使法治成为全体人民的自觉行动。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确保人民群众的每一项诉求都有人办理、每一项诉求都依法推进。要深化律师制度、公证体制、仲裁制度、调解制度、司法鉴定管理体制改革，健全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让法治走到人民群众身边。要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用好江西瑞金、甘肃南梁、陕西延安、河北西柏坡等红色法治资源。要加快构建中国自主的法学知识体系，进一步坚定社会主义法治自信。

全面依法治国的关键在于各级领导干部。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主要是通过各级领导干部的具体行动和工作来体现、来实现，各级领导干部的信念、决心、行动，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法治的实质是治权，确保各级领导干部做到依法办事、依法用权。要牢记职权法定，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做到依照“三定”规定履职、依照法律制度办事、依照岗位责任落实。要增强法治意识，对标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决策部署，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要加强领导干部依法办事监督检查，完善综合性法治评价工作机制，推动各级领导干部依法规范行使权力。

（来源：学习时报 2025-12-10）

《理论学习参考》电子版网址：<http://focus.hust.edu.cn/>（华中大在线视野网）

---

投稿 E-mail: [cuimj@hust.edu.cn](mailto:cuimj@hust.edu.cn)

电话：027-87542759

---

责任编辑：范千